附件3

**内蒙古自治区“优秀总监理工程师”**

**评选评分标准**

（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分项 | 评价指标 | 分值 | 评分标准及评分办法 |
| 一  近三年监理的项目及荣誉  总分  34分 | 监理工程达到合同要求  16分 | 所监理工程业绩 | 16 | 评分标准：近三年作为总监理工程师监理的工程监理合同。  评分方法：有一个项目加8分。 |
| 获奖文件15分 | 近三年所监理的项目  获得的奖项 | 15 | 评分标准：近三年所监理的工程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地市级质量或安全奖。  评分方法：国家级有一项加15分；省部级10分（草原杯10分、优质样板工程8分）；地市级有一项加3分。（以颁发文件为准） |
| 近三年获得的其他荣誉  3分 | 近三年获得的荣誉 | 3 | 评分标准：近三年获得的各级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授予的个人荣誉称号（以颁发文件为准）。有一项加3分 |
| 二  业主满意度  总分34分 | 业主满意度及监理服务  34分 | 业主满意度 | 15 | 评分标准：  以近三年所监理的项目获得业主好评（查看项目质量回访记录）  评分方法：优秀得5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1分。 |
| 技术、管理水平及  服务质量 | 15 | 评分标准：  监理项目总结5分，技术管理水平及服务质量好得10分。（技术管理水平及服务质量较好得7分，技术管理水平及服务质量一般得3分） |
| 被通报或有不良记录 | 4 | 评分标准：违反本项扣4分 |
| 三  廉洁自律恪守职业道德总分  20分 | 廉洁自律  10分 | 提供廉洁自律证明材料 | 10分 | 评分标准：以总监承担的两个项目业主评价为准。评价优秀得5分，否则不得分，共10分 |
| 恪守 职业道德  10分 | 以监理人员职业道德  准则为标准 | 10分 | 以总监承担的项目业主评价为准。评价优秀得5分，否则不得分，共10分 |
| 四  业务水平提升  总分  12分 | 2分 | 主动学习及时总结经验与同行交流、在刊物上发表心得体会论文 | 2 | 评分办法：近三年发表论文有1篇加1分 |
| 10分 | 内工建协评价 | 10 | 评分办法：优秀得10分，否则不得分  （参考行政处罚及协会受理投诉事宜） |